

广东省新闻简讯

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法轮功学员杨志芳被绑架

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法轮功学员杨志芳，70多岁，于2024年4月30日在广东省中山市儿子家中，被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张家边派出所6、7名警察绑架至该派出所非法关押。被非法抢走大法书籍和真相资料，人民币几千元，手机多个被抢去。现杨志芳被取保候审回家。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法轮功学员蓝宗有被构陷到澄海检察院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东里镇法轮功学员蓝宗有，2024年3月15日，在澄海区盐鸿镇发放真相资料，被盐鸿镇派出所派人跟踪，后遭澄海区公安分局及盐鸿镇派出所、东里镇派出所绑架并抄家，并于4月中旬被澄海检察院非法批捕，现被非法关押在澄海区看守所，请知情人补充信息。

广东省兴宁市合水镇李卓忠、廖苑群夫妇被绑架近况

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合水镇李卓忠、廖苑群夫妇被绑架到梅县看守所后，李卓忠身体出现严重病态，被强制送往梅州三院。家属送衣物不接收，不让见面，死生不知。家属还遭到国保等人的恐吓威胁。

广东广州七旬法轮功学员梁少琳被构陷到检察院

5月中旬，广东广州白云区七旬法轮功学员梁少琳被构陷到荔湾区检察院。

经办检察员：陈宇：
13570086422

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谢育军被绑架近况

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谢育军目前已被绑架到兴宁市看守所28天，呼吁立即无罪释放。◇

被枉判五年入狱 广东雷州市陈翠珠形同枯木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广东湛江雷州市61岁法轮功学员陈翠珠女士，遭绑架、非法关押，出现重症，二零二三年五月四日被警察用手铐脚镣连铐、头脚几乎碰在一起的所谓“庭审”，她被湛江市赤坎区法院冤判五年，目前被非法关押在广东省女子监狱，患重疾身体瘦弱无比、形同枯木，头发掉光，身体状况堪忧。

陈翠珠一九六二年二月出生，以前经常头痛、胃痛，特别是一九九六年患晚期结肠癌，十月份在广东医学院湛江附属医院作了切除手术，后来没钱化疗，整天以泪洗面。一九九七年三月，她听说炼法轮功可以祛病健身，就跟人学炼法轮功，果真一个月时间身体全部康复了，也能上班了，为家庭为单位节省了一大笔医疗费。按照法轮大法真、善、忍的法理严格要求自己，身心健康，道德品质也提高了，平时自己省吃俭用，乐于帮助贫穷人家。一九九八年八月，从报纸看到湖南大水灾，她捐一千元捐给灾区。

二零二二年九月八日晚，陈翠珠因参加集体学法时被湛江市赤坎区警察入屋绑架，警察在她家中非法搜到资料及其辛苦工作积攒下来的现金及存折，声称这是法轮功的经费，企图以此关押构陷。陈翠珠向警察陈述自己因修炼重获新生的经历。参与绑架的警察不相信，后去医院查陈翠珠的病历，发现情况

属实。但警察仍将她非法关押在湛江市看守所。

在非法关押期间，陈翠珠在恶劣的环境下，皮肤溃烂，身体异常不适。看守所送她到医院检查，被确诊乳腺癌已经扩散，医生称她必须立即就医，否则很快有生命危险。陈翠珠的家人请律师为她申请保外就医，但湛江地区政法委、“610”及公检法等不法人员，沆瀣一气迫害良善，以陈翠珠不“转化”、不认罪为由，不准她保外就医，还坚持要对她进行非法庭审。

二零二三年五月四日，湛江市赤坎区法院非法庭审陈翠珠。出庭时，警察还野蛮地用手铐、脚镣铐住身患重症、消瘦异常的陈翠珠，因手铐脚镣串在一起，她整个身子都是弓着的，头和脚都几乎碰在一起了，她就这样子被非法庭审，不知法庭人员怎么能忍心审得下去。

参与旁听的家人为之震惊，想不到原来那么精力旺盛、身体健康的人，仅数月不见竟会变成这样，不禁心酸落泪。几经陈翠珠家属恳求，开庭后才准将她送到医院做手术，手术期间警察守在医院，不让家属见面，手术后五天即将她拔管送回看守所。

六月，陈翠珠被湛江市赤坎区法院冤判五年，并罚款5000元。

目前陈翠珠被非法关押在广东省女子监狱，情况非常堪忧。◇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多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广东惠州市法轮功学员近期遭迫害情况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广东省惠州市全市区各片区的派出所警察配合惠州市国安统一行动，同时对全城的法轮功学员进行大肆绑架、非法抄家，上门骚扰、恐吓，多人被带到派出所非法讯问、录音，被强迫写保证和在不停进行违法活动的纸上签名。

到目前为止，已知遭严重骚扰的法轮功学员如下：彭振萍、谌娟、曾惠娣、张兰娣、林继兰、黄水池、范志君、吴冰、宋盛兰、林华云、阿云、阿沫、朱玉玲、李伟、廖姓男学员。这些法轮功学员家中的大法师父的法像及大法书籍几乎都被非法抄走。其中从朱玉玲家中被非法抄走的东西最多，包括三台打印机、一台台式电脑、一部笔记本电脑，还有为数不少、数目不详的真相币及其它相关物品。而家住惠州市惠城区小金口街道的彭金谦老两口没有修炼，也被警察带到派出所进行非法讯问。被带走接受非法讯问的法轮功学员们基本上都于当晚回家了。但是，廖姓男法轮功学员被非法拘留五天，张兰娣老人被非法拘留了七天，惠城区江北卫国苑小区法轮功学员李伟被非法关押的期限不详。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大约晚上七点至九点，惠州市惠城区公安局警察张小红、杨某某及一男性人员闯到法轮功学员黄水池家中，一进门他们就说法轮功在一九九九年就被定性了。黄水池告诉他们：“我们修炼法轮功功法提升道德境界、祛病健身有奇效，这是受到中国宪法第 36、37 条保护的。现在我坐在家，你们上门骚扰，对照中国现行法律，你们现在的行为是违法的。”但是这三个人不听，他们强行给黄水池录像、录音，还抄走了一本大法书籍和一本法轮功小年历。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下午三点多，惠城区公安局和麦地派出所

三个警察闯到法轮功学员林继兰家中骚扰，看看林继兰家中是否有法轮功资料，还问林继兰有无参加过什么组织活动，林继兰说法轮功没有组织，没有名单，并给这三人讲了一些证明炼法轮功是合法的法律依据，指出他们的行为是违法后，这三人说是上面叫他们来的，这是他们的工作。

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陈姓警察又去六旬法轮功学员吴冰的家里，让吴冰回北方老家去，说吴冰在惠州居住给他们带来了压力。吴冰的女儿女婿都在惠州工作，生病的老伴和外孙都需要她照顾，她没理由、也不可能孤身回北方老家。

希望惠州市各级政府人员们，对这场对法轮功长达二十五年的非理性的残酷镇压运动进行理性思考，摒弃制造恐惧的、充满斗争邪气的党性，复苏正常的人性、向往美好的神性，匡扶正义、善良，相信你们的善念、善行一定会为你们及你们的家人迎来最美好的明天！在此，也请你们看看，在因果报应的铁律之中，自一九九九年至今，在惠州及各县区官场落马的人员何其多！而这些原官员们在任在职期间，几乎都有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案例发生，对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关洗脑班、劳教、判刑等等，有为数不少的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给在惠州生活的本地及外地的法轮功学员本人及家人都带来了巨大的伤害。对此，这些落马的官员都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苍天有眼，人不清算天清算啊！

惠州市政府、政法委及公检法司落马官员

1、黄仕芳，男，1953年2月生，广东博罗人。其主要履历：2018年4月，因涉嫌受贿罪一案，中山市检察院依法向中山市中级法院提起公诉。1998年6月任惠州市委常委、惠城区委书记；2002年8月任惠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03年6月任惠州市

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2006年12月任惠州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2007年01月任惠州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党组副书记；2011年02月任惠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2017年2月落马，在监狱服刑期间已毙命。黄仕芳任职期间，惠州市市区及惠东县、龙门县、博罗县等地很多法轮功学员遭严重迫害，光是2016年一年里惠东县、博罗县就有多名法轮功学员遭冤判，其中惠东县法轮功学员周育琴遭重判十年。

2、刘永昌，男，1965年11月出生，广东陆丰人。其主要履历：1997年12月至2000年12月任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桥西派出所所长；2000年12月至2002年4月任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副局长；2002年4月至2010年10月任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区分局局长、正科级侦查员；2010年10月至2010年12月任惠州市公安局情报信息中心政委；2010年12月至2011年11月任广东省博罗县公安局政治委员；2011年11月至2012年6月任广东省博罗县副县长、县委政法委副书记、公安局局长；2012年6月至2016年9月任广东省博罗县副县长、县委政法委副书记、公安局局长、督察长；2016年9月至2017年5月任惠州市公安局指挥中心主任；2017年5月任广东省惠州市司法局党组成员、副局长。2022年6月落马。

3、杨永忠，男，1968年8月出生，广东博罗人。其主要履历：曾任博罗县公安局杨村分局局长、杨村镇党委委员；博罗县公安局国保大队教导员，治安大队教导员；博罗县罗阳镇主任科员，县城管理监察大队党组书记、大队长；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博罗县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一级主任科员。2023年7月落马。（节选）◇